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14日，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0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晓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列席了会议。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全部监事均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并签署了决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1-6月份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汇报了公司2020年1-6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